



## “冯五块”

像杨元庆和中关村第二代中的大多数人一样,冯军也是外来人。他的祖籍是江苏北部一个不太为人所知的小县,而他本人出生在西安。来到北京,在清华大学土木工程系完成他的最后学业。他在大学时期的最后一个愿望就是出国留学,事实上他的确接到了美国一所大学的录取通知书和全额奖学金。那是1992年夏天,全中国的大学生们都被卷入“出国潮”,这引起政府的忧虑,于是他们颁发一系列限制留学的政策。其中有一条政策,像他这样的大学毕业生如果想要出国,先要交出5万元作为“教育赔偿”。这笔钱成了冯军无法逾越的障碍。他的口袋里当时只有26元,而这个家庭的全部积蓄还不到3万元。

他在万般无奈中收起出国的梦想,来到中关村大街上。他很快立住了脚。与其说他是一个天生的推销员,倒不如说他是情愿去做别人不做事。这一年白颐路上最流行的一个绰号是“冯五块”,整条街都知道。这是送给冯军的,多少带着贬意,意思是,只要能挣五块钱,他就忙不迭地登上平板三轮车给人家送货去。老实说,中关村里这样的人并不

## 纪实文学

本书描述了中关村1980年到2006年的历史进程。作者花费了三年的时间,采访了三百多个人物。有在中关村捞得身家亿万的企业家、世界500强的超级大鳄,也有出师未捷的悲剧英雄。所有的那些雄心、野心、权谋、商战、虚与委蛇和彻底疯狂,伴随着云谲波诡的政治风云,在中国的大地上起起落落。

凌志军 著 新华出版社友情推荐

少见,他的名声那么大,是因为只有他一人拥有清华大学的文凭,而大学生是挣不了这“五块钱”的。不是没有这个能力,而是没有这个脸皮。

“冯五块”深知挣钱不易,即使是“五块钱”的生意,也会全力以赴。为了确立自己在机箱市场上的优势地位,他甚至绞尽脑汁设计出“全世界第一个免工具拆装机箱”。

等到在机箱市场上取得成功,他就开始兜售计算机键盘。那时候大街上流行着五花八门的键盘,他寻寻觅觅,挑出一种质量最好的,打听到它在一家台湾人开设的工厂生产,他于是大批订购回来,加上五块钱的利润销售出去,还专门为它注册一个商标。八道光芒,逆着时针方向旋转,把英文名翻译过来叫“小太阳”。

在1992年末到1993年初的那两个月里,整个中关村都能听到他的叫卖声,和农贸市场叫卖大白菜的农民没有什么两样:“快看快看,‘小太阳’!双色注塑,你拿锉刀都锉不掉这上面的字。”“快看快看,‘小太阳’!就是结实,你砸在地上也不怕。”

喊着喊着,“哗啦”一声,真把手里的键盘摔到地上。人家围上来,问他多少

钱。他就指着“小太阳”：“认准这个，一百三，我只赚五块钱。”

直到多年以后他已功成名就，麾下的华旗资讯也成了“中国第一”，这“五块钱”的生意仍在为他的公司创造利润。“到现在我还在卖机箱，还是市场上数一数二的。”他在说这话时，眼睛里闪烁着得意的光芒。

能把一个“五块钱”的生意连续做上14年，年年赚钱，在中关村的商业史上真是绝无仅有。他的脑子里面有些东西，是那些最老谋深算的成年人也没有的。90年代前期，他是最早意识到危险临头的人。

当一路飙升的走私风潮席卷中关村时，倒卖走私“内存条”和“CPU”成为白颐路上人人追逐的发财之路，而他却试图说服他的伙伴：别以为所有的钱都是好挣的。那不是钱，是污点，越多越黑。政府一定会来找你算账的。你想想，政府是靠税收养活的。你走私，就断了人家的饭碗，人家不跟你急才怪呢。早晚出事。

这倒不是说他惊人地预见了几个月之后那场席卷全中国的风暴，而且还因为“冯五块”在那时就已宣告，他这个小商贩和大街上那成群结队的小商贩不一样。

拾壹



## 从“烂仔”到“影帝”

有一句话大家都知道，“不想当将军的士兵不是好士兵”；以此类推，在香港，不想获金像奖的演员就不是好演员了。从第二届开始，刘德华多次被提名金像奖，但一次都没有获过奖项。直到第十九届，他凭借《暗战》再次提名最佳男主角奖。

由于同时入围最佳男主角奖的有黄秋生的《千言万语》、吴镇宇的《爆裂刑警》、刘青云的《目露凶光》以及曾志伟的《半支烟》，个个都是实力超群。该奖项成为当晚全场关注的焦点。而刘德华最终以脱胎换骨的表演，众望所归地赢得该奖项。当吴君如、王菲、刘嘉玲在台上念出他的名字时，华仔激动异常，兴奋地和黄秋生、吴镇宇以及曾志伟一一拥抱。

就是在热烈而隆重的第十九届香港电影金像奖的颁奖礼上，多次失落的刘德华终于第一次捧起了金像奖影帝奖杯。

2004年4月4日，香江之夜，流光溢彩，备受瞩目的第二十三届香港电影金像奖在香港文化中心举行。一周前特意身着长衫、出席金紫荆颁奖礼却落败于任达华的郁闷一扫而光。接奖杯时，他搓了搓手，说：“我以后可以介绍我自己

## 名人传记

在香港演艺界，有一年龄已过“不惑”的中年男性，一直被人们亲切地称为“华仔”。据说在香港，不知道“华仔”的人只有两种：不懂事的孩童与白痴。他那张有着深邃如潭的眼神和鹰钩鼻的脸，巧妙地将中、西方人的神韵完美结合，形成特有的“华仔”之帅。他的星路历程，是一个从“烂仔”到“影帝”的美丽童话。他的人生故事，值得我们慢慢品味。

夏君 方子 著 湖北人民出版社友情推荐

艺之路。

揭晓最佳女主角时，刘德华、张学友两位嘉宾在台上轻松地卖关子，双方都故意推让，要对方念姓名，说是自己怕得罪人。随着鼓声的越来越密集，把台下观众的胃口吊足了，把大家的肚子笑痛了，张学友才对刘德华说：“得奖的是你朋友啊。”刘德华立马回应：“这个‘江湖’有谁不是我的朋友？镇宇，你是不是我的朋友啊？”就这一句话，又为他的新片《江湖》做了一次广告。

最终，最佳女主角奖被张柏芝夺得。接下来，颁奖进入最紧张的时刻，曾志伟念：最佳男主角是——吴镇宇，刘德华脸上的表情僵硬了一下。曾志伟接着说：下一年啦。

刘德华的眉头就舒展了。曾志伟再念：是——华仔！

刘德华大笑，但紧接着慌忙停住，一脸警惕。因为，还有一个名叫任达华的演员也被提名。一想到两次在金马奖典礼上遭受愚弄的情景，他心有余悸。当曾志伟肯定地念出刘德华三个字的时候，他这才像箭一般冲向奖杯，孩子似的抱着曾志伟转圈，孩子似的抱着曾志伟转圈。一小时前特意身着长衫、出席金紫荆颁奖礼却落败于任达华的郁闷一扫而光。

接奖杯时，他搓了搓手，说：“我以后可以介绍我自己

是两届香港金像奖最佳男演员了……”

至此，《大块头有大智慧》为刘德华奠定了再一次荣获金像奖影帝的地位。

黄秋生曾经自嘲自己和华仔是烂片之王，意思是他们俩都拍了太多身不由己的电影。这话确实不假。从偶像派到实力派演员，华仔等了太长的时间。

因为，刘德华虽然拍片过百，可是，他身上那种浓得化不开的商业气息实在不招评委喜欢。虽然他曾先后8次被提名为金像奖男主角，并且都排在前列，除了2000年在《暗战》中，他成功扮演了一个高智商罪犯，让他获得了一届影帝外，其余都接二连三地败北，几乎都是在被外界看好的情况下失意而归。

这次，第二十三届香港电影金像奖影帝奖杯，终于被华仔以十成优势再次捧起，使多次败北的他在2004年大获全胜，他在这一年凭着大只佬这个角色，连获第十届香港电影评论学会最佳男主角奖和金像奖两个影帝，此后不久又以《无间道III——终极无间》获得第四十一届台湾金马奖影帝，可以说，2004年所获的这三个重量级奖项，真正证明了他在演技上的成熟，真正证明了他在影界的影帝位置。

拾壹



## “歌唱家”的口供

酒吧未发现这位“歌唱家”的踪迹，家里也没有此人的芳影。赵力没办法，只得搬“救兵”——请长安区公安分局治安大队长张廷帮忙了。

说来话长，赵力和张廷自小学到高中同窗十二载。张廷一见是老朋友相求，当然满口答应。随即安排四名民警对长安区数十家最著名的夜总会、练歌房等娱乐场所例行治安检查，这才好不容易在湖南路的一家夜总会包间里把杜丽娜找到了。

这位“歌唱家”显然已把“5·16”酒吧打架的事给忘了，民警要带她走时，她脸上马上露出了一副可怜相。张廷按赵力的要求，把杜丽娜带到夜总会楼上的一间空着的办公室里。杜丽娜仍没想起“5·16”案子的事情，还试图就自己卖淫罚款问题和张廷讨价还价：“张队长，你少罚我两个，我肯定不会让你们治安大队吃亏的！我多交代几个嫖客，你们去罚那些嫖客嘛，都是大款，有的是钱！”

张廷桌子一拍，大声说道：“这事回头再跟你算，你先给我说说那天在酒吧的事！”

经张廷的敲打提醒，杜丽娜才猛然想起了那天在酒吧二毛子他们被打的事，一

## 都市小说

即将迎接高考的优秀学生陶冉冉无意中冲撞了权贵，一夜之间身陷囹圄。一心伸张正义的苏正青检察长，不遗余力地抓住公安局制造的冤案，揭穿了满口仁义的公安局长石兆魁的嘴脸，由此，两人积怨日趋加深。而作为市委一把手的叶华国书记，碍于情面，不惜以陶冉冉的自由为代价，横加干涉执法监督。苏正青这才渐渐意识到官场的险恶，但已无路可退……

薛东林 著

脸无所谓的神情：“哦，原来说这呀？那可怪不得我！”

张廷又唬又诈：“不是你的事我们就找你了吗？你以为是跟你闹着玩，赶紧老实交代你的违法事实。你要知道你现在的每一句话都要依法被用作证词！告诉你，杜丽娜，如果要滑头，当心旧账新账一起和你算。”

杜丽娜不敢再张扬了，收敛了傲气，小心翼翼地看着张廷，吞吞吐吐回忆着：“是这么一回事：那天晚上八点多钟，二毛子打手机让我到酒吧去陪他。大约过了一个多小时，可能九点半左右，准确的时间记不起来了，一个学生模样的大个子，把二毛子叫到外面，刚出了门，就乱了起来。只见几个学生从两边冲出来，围住二毛子就打。我和癞蛤蟆赶紧跟过去，想帮二毛子。你别看二毛子他们平时狐假虎威的，像那么回事儿似的，一动真格的就整歇！”

赵力厉声提醒道：“杜丽娜，你仔细想一想，还有谁动手的？”

杜丽娜皱了皱眉头：“别急，让我想想！噢，对了，大个子他们先跑的，好像后来还有个学生对着二毛子身上踹了几脚。只记得这个学生比大个子稍微矮点，皮肤也黑点，长的什么模样实在想不起来了。要不然，你们去问问

在场的其他人嘛！”

钱莉莉一直在旁边注视着杜丽娜，此时不耐烦地问：“那后来呢？”

杜丽娜耸了耸肩膀：“你们知不知道，二毛子的亲姑姑在省里当什么部长，就是专管那帮干部的，权大着了，溜须拍马的人多了去！二毛子瘪了没几天，又神气起来了！”

钱莉莉若有所思地问：“当时二毛子伤得很厉害，去医院没去就就？”

杜丽娜“嗯”了一声：“是我和癞蛤蟆打的送他去的。医生的话我说不好，诊断的结果是什么……什么腹部软组织挫伤。我当时很纳闷：软组织挫伤是什么伤？后来绕了半天才知道，擦伤了皮肤就叫软组织挫伤。没什么大不了的，就抹了点红药水！”

这时候，不知赵力是有意还是无意，煞有介事地说：“我听说，二毛子的那玩意儿伤得很厉害，以后不能结婚生小孩了，你知不知道？”

杜丽娜急忙摇摇头，振振有词道：“不可能。昨晚二毛子还‘性’趣盎然呢。怎么就不能结婚生小孩？谁说的？”

对“5·16”伤害案重要当事人杜丽娜的当事事问到此结束。毋庸置疑，杜丽娜的口供有力证明了钱莉莉的猜测与判断。

玖



## 每天一碗燕麦粥

宋美龄早年在南京和上海生活期间，有一个饮食习惯，就是她喜欢喝牛奶和参汤。那时的宋美龄还不能真正认识到营养与长寿的关系，所以有时她不但喜欢吃一些肉类食品，如火鸡和烤鸭之类，而且也像普通中国政要富商一样，往往把长寿的希望寄托在高蛋白营养品之上。在这方面，宋美龄最初确实喜欢牛奶和人参汤。她那时甚至误以为人参汤喝得越多，对她的体质健康越加有利。她到台湾以后，才渐渐认识到牛奶和人参汤之类的补品，纵然其中含有很高的蛋白质，但是久饮反而会造造成体质的下降。

宋美龄为什么将喝牛奶改为喝燕麦粥？其中的奥妙究竟是什么？

燕麦，历来就属于可溶性较强的膳食纤维，它曾经被人称为“第六大营养素”。宋美龄的保健医生们之所以极力建议宋美龄每天服用一碗燕麦粥，主要的原因是宋美龄自从1963年以来，患上了习惯性便秘的疾病。而燕麦粥则是医治这种慢性疾病最好的食物，毕竟这样做要比服药好得多。而燕麦作为可溶性较强的食物，既便于饮用也便于对习惯性便秘起到长期见效的作用。

## 健康指南

本书作者以20多年时间研究中国近代著名女政治家宋美龄官场之外的生活经历，透过其衣、食、住、行等生活历史，首次向国内读者揭示宋美龄长寿106岁的内幕秘闻，是人们研究思考养生健体，克服疾病战胜疾病的知识性佳作。

窦应泰 著 作家出版社友情推荐

士林官邸的医生们认为：纤维素和半纤维素，对于肠蠕动有着特殊的疗效。它比用缓下药物更为理想，是因为服用过久会在宋美龄的体内产生副作用。

宋美龄晚年在纽约蝗虫谷孔氏大宅生活的时候，她仍然保持着每天早晨喝燕麦粥的习惯。一位在老夫人身边担任侍从的卫士，曾经这样描写宋美龄喝燕麦粥的情景。他写道：“她一般仍然在上午11点左右起床，洗漱后约12点来到饭厅。她的早点很简单，就是一杯柠檬水、一碗燕麦粥和一杯热咖啡。小桌边另放有一张小木桌，上面放着当天美国出版的《纽约时报》、《世界日报》和前一天送达的台湾版《中央日报》及一些美国杂志。她有一面喝燕麦粥一边看报的习惯，这是她早在台湾时就有的习惯，特别是蒋先生病逝以后，只有她一人吃早饭的时候更是如此。而且她所喝的燕麦粥还必须是美国产的才行。换了其他种类的燕麦粥，她都会马上品尝出来……”

宋美龄在服用燕麦粥以后，不但感到此粥对她的便秘大有益处，而且还从中发现了更大的好处，那就是燕麦粥可以降低体内的胆固醇。她发现每天服用燕麦粥，不但是一种既有滋味和

营养的食品，同时也是一种没有副作用的药品。

当时的宋美龄所用的燕麦，并非台湾出产，而是蒋介石指示国民党有关机构用外汇从新加坡和泰国等东南亚国家和地区去购买，然后空运到台北。这些看起来便宜的燕麦片实际上运送到台北的士林官邸以后相当昂贵了。当然这些外汇在蒋介石的眼里是微不足道的。

1975年蒋介石在台湾病逝以后，宋美龄的生活也发生了一些微妙的改变。不久她因种种不快而远飞美国，定居在纽约城郊的蝗虫谷孔宅里。在这里她仍然坚持每天食燕麦粥，不过这时她所用的再不是通过外汇高价购买并空运的高级燕麦片了，而是美国当地出产的普通燕麦片。

宋美龄对燕麦粥的偏爱甚至至死没有任何变化。孔令仪和丈夫轮流照顾着宋美龄，有时候孔令仪还会把美国超市里最新进的燕麦片买进曼哈顿的那幢高层公寓里，为宋美龄加热成可口的燕麦粥。有时候孔令仪还会把美国对燕麦的最先研究成果向这位老妇人报告。

宋美龄心里知道自己之所以长寿到百余岁，与她长期以来饮用燕麦粥的习惯有着直接的关系。

伍